

瀚亞投資－亞洲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

(本基金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投資人須知【第一部分：基金專屬資訊】

刊印日期：2025年7月31日

- (一) 投資人申購前應詳閱投資人須知（包括第一部分及第二部分）與基金公開說明書中譯本。
 (二) 境外基金係依外國法令募集與發行，其公開說明書、財務報告、年報及績效等相關事項，均係依該外國法令規定辦理，投資人應自行了解判斷。

壹、基本資料

基金中英文名稱	瀚亞投資－亞洲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本基金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Eastspring Investments - Asian High Yield Bond Fund	成立日期	2011年10月3日
基金發行機構	瀚亞投資（Eastspring Investments）	基金型態	開放式公司型
基金註冊地	盧森堡	基金種類	債券型
基金管理機構	瀚亞投資（盧森堡）股份有限公司 （Eastspring Investments （Luxembourg） S.A.）	國內銷售基金級別	A(美元)、Adm(美元月配)、Admcl(美元穩定月配)、Aadmcl(澳幣避險穩定月配)、Azdmcl(南非幣避險穩定月配)、C(美元)、T3dmcl(美元後收穩定月配)
基金管理機構註冊地	盧森堡	計價幣別	美元
總代理人	瀚亞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規模	178.9 百萬美元 截至2025年6月30日
基金保管機構	The Bank of New York Mellon SA/NV, Luxembourg Branch	國人投資比重	3.95% 截至2025年6月30日
基金總分銷機構	瀚亞投資（新加坡）有限公司	其他相關機構	無
收益分配	Adm、Admcl、Aadmcl、Azdmcl、T3dmcl－月配息	基金保證機構	無；本基金非保證型基金
績效指標 benchmark	JP Moragn Asia Credit Non-Investment Grade Index	保證相關重要資訊	無；本基金非保證型基金

貳、基金投資標的與策略（投資人可於公開說明書中譯本閱讀詳細之相關資訊）

一、投資標的：子基金得投資最高20%之淨資產於不動產抵押貸款證券(MBS)、資產擔保債券(ABS)及應急可轉債券(即Coco債券)為可轉換債券，如預設之觸發事件發生時，此債券即可於設定之轉換率轉換為普通股。投資於不良債務證券及具約證券之總金額合計不超過10%。子基金可將少於資產淨值的30%投資於具有虧損吸收特徵的應急可轉債券("CoCos") (例如工於收機觸發的額外一級資本債和次級資本債) (即具沖銷或轉換為有預先指定觸發條件的股權的債務) (例如工於收機觸發的額外一級資本債和次級資本債) (即具沖銷或轉換為有預先指定觸發條件的股權的債務)。此外，子基金得投資最高10%之淨資產於綜合固定收益工具(包括信用連結式債券)，且得持有最高10%之淨資產於透過優先股或債權轉換或交換成的股權證券。子基金得透過直接入市計劃投資中國銀行間的債券市場，及/或透過中國香港債券通，投資最高10%之淨資產於中國境內債務證券。

二、投資策略：子基金投資於亞洲機構或其子機構發行之主要由非投資等級固定收益/債務證券組成之多樣投資組合。子基金投資組合主要以美元計價，亦可由以不同之亞洲幣別為面額計價之證券所組成，藉由主要投資評等在BBB-以下之固定收益/債務證券，達到最大總收益為目標。

參、投資本基金之主要風險（投資人可於公開說明書中譯本閱讀詳細之相關風險說明）

- 一、本基金無受存款保險、保險安定基金或其他相關保障機制之保障。
 二、境外基金係以外幣計價，投資人須承擔取得收益分配或買回價金時轉換回新臺幣可能產生之匯率風險。若轉換當時之新臺幣兌換外幣匯率相較於原始投資日之匯率升值時，投資人將承受匯兌損失。
 三、由於非投資等級債券之信用評等未達投資等級或未經信用評等，且對利率變動的敏感度甚高，故本基金可能會因利率上升、市場流動性下降，或債券發行機構違約不支付本金、利息或破產而蒙受虧損。本基金不適合無法承擔相關風險之投資人。
 四、因本基金主要投資於亞洲機構或其子機構以美元計價，亦可由以不同之亞洲幣別為面額計價之證券

所組成，藉由主要投資評等在 BBB-以下之固定收益/債務證券之多樣投資組合，故而易有「新興市場風險」、「固定收益型子基金之風險」、「投資非投資等級有價證券之衍生風險」、「應急可轉換債券風險」及「匯率變動之風險」進而影響該子基金之投資報酬。其中，如果發生系統性風險而使所得持有的非投資等級債券全數違約，根據穆迪(Moody's)非投資等級債券的資產回收率(asset recovery rate)為 50%評估，以所有債券違約同時僅能取回 50%資產估算，最大可能損失可能為本基金的 50%資產，但根據近年來非投資等級債券違約率低於 5%判斷，發生此大幅度違約的比率將低於 5%，亦即以目前非投資等級債市違約狀況評估，發生正常非投資等級債違約的資產損失比率低於 5%。

五、本基金風險報酬等級係計算過去 5 年基金淨值波動度，以標準差區間予以分類等級，並與同類型基金比較，另參酌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所制定之基金風險報酬等級分類標準，決定風險報酬等級為 RR4。以上評估係考量基金主要投資市場、策略，亦考量該基金註冊地採用之 SRRI。惟此等級分類係基於一般市場狀況反映市場價格波動風險，無法涵蓋所有風險，不宜作為投資唯一依據，投資人應充分評估基金的投資風險，相關資料(如年化標準差、Alpha、Beta 及 Sharp 值等)可至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網站之「基金績效及評估指標查詢專區」(https://www.sitca.org.tw/index_pc.aspx)查詢。

六、詳參本基金公開說明書中譯本「附錄三 風險考量」。

肆、本基金適合之投資人屬性分析

一、考量不同銷售機構辦理客戶基金適合度之評估要素或準則不同，因本基金為投資於亞洲非投資等級債市之債券型基金，係屬「區域或單一國家(新興市場、亞洲、大中華、其他)之非投資等級債券」類。

二、經本公司定期執行之 KYP 風險綜合評估結果，判定**本子基金適合可承擔亞洲非投資等級債市波動的穩健或積極型投資人**，其希望投資於分散的股票投資組合，並於認知到伴隨而來之價格波動的同時，達成合理的投資收益與高資本利得。**投資人投資以非投資等級債券為訴求之基金不宜占其投資組合過高之比重。**

伍、基金運用狀況

一、基金淨資產組成：

1.依投資類別：

投資類別	比重%
投資產業	14.0%
政府公債	11.2%
多元金融業	10.9%
遊戲產業	9.4%
國庫券	7.2%
準主權債	6.8%
其他工業	5.0%
銀行	4.8%
金屬與採礦	28.3%
其他	2.4%
現金與約當現金	

資料來源：瀚亞投資(新加坡)有限公司，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2.依投資國家或區域：

國家/區域	比重%	國家/區域	比重%
中國	16.8%	蒙古	5.9%
印度	14.7%	巴基斯坦	5.6%
澳門	11.4%	菲律賓	4.8%
香港	8.7%	其他	21.9%
斯里蘭卡	7.8%	現金與約當現金	2.4%

資料來源：瀚亞投資(新加坡)有限公司，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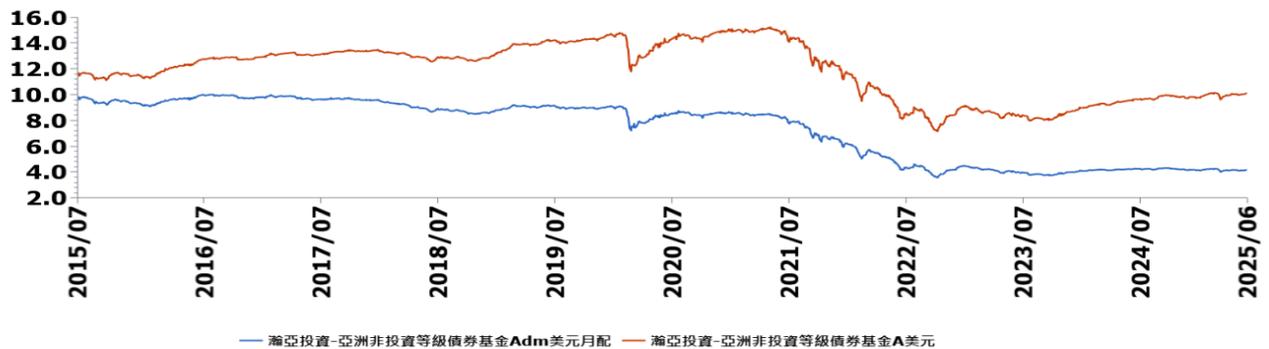
*中國投資比率係指國家曝險，而非證券交易市場

3.依投資標的信評：

債券評等	比重%	債券評等	比重%
AAA	0.1%	B	18.1%
AA	2.7%	CCC	9.1%
A	0.6%	CC 含以下	5.3%
BBB	7.2%	未評級	18.1%
BB	36.5%	現金與約當現金	2.4%

資料來源：瀚亞投資(新加坡)有限公司，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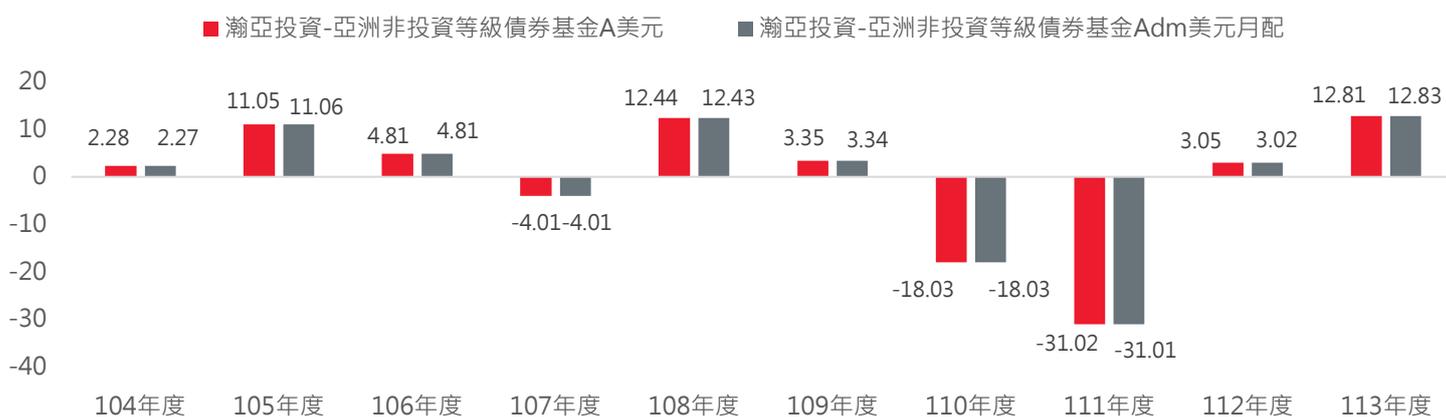
二、最近十年度基金淨值走勢圖：(僅列示主要銷售級別，投資人得向總代理人要求提供未揭示之在臺銷售級別資訊) A(美元)/Adm(美元月配)



資料來源：Lipper，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三、最近十年度各年度基金報酬率：(僅列示主要銷售級別，投資人得向總代理人要求提供未揭示之在臺銷售級別資訊)

A(美元)/Adm(美元月配)：



資料來源：Lipper

註：1.本基金(A Share)成立日期為2012/7/9，2012年以基金成立日至當年年底之報酬率表示；本基金(Adm Share)成立日期為2012/3/30，2012年以基金成立日至當年年底之報酬率表示。

2.年度基金報酬率：指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以1~12月完整曆年期間計算，加計收益分配後之累計報酬率。

3.收益分配均假設再投資於本基金。

四、基金累計報酬率：（僅列示主要銷售級別，投資人得向總代理人要求提供未揭示之在臺銷售級別資訊）

資料日期：2025年6月30日

期間	最近三個月	最近六個月	最近一年	最近三年	最近五年	最近十年	基金成立日起算至資料日期日止
A(美元)	0.26	3.29	5.92	11.06	-27.42	-13.09	1.24
Adm(美元月配)	0.26	3.29	5.94	11.07	-27.42	-13.11	4.44

註：

資料來源：Lipper

1.累計報酬率：指至資料日期日止，本基金淨資產價值最近三個月、六個月、一年、三年、五年、十年及自基金成立日起算，加計收益分配之累計報酬率。本基金(A Share)成立日期為2012/7/9；本基金(Adm Share)成立日期為2012/3/30。

2.收益分配均假設再投資於本基金。

五、最近十年度各年度每受益權單位收益分配之金額/幣別：

收益分配金額(單位：元/每受益權單位)

年度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2021	2022	2023	2024
Adm(美元月配)	0.6774	0.6331	0.6069	0.5899	0.6608	0.6344	0.5949	0.3721	0.3031	0.3133
Admcl(美元穩定月配)	N/A	N/A	N/A	N/A	0.4830	0.7838	0.7581	0.5115	0.4483	0.4519
Aadmcl(澳幣避險穩定月配)	0.8722	0.7787	0.7305	0.6643	0.7018	0.6672	0.6238	0.3848	0.3365	0.3415
Azdmcl(南非幣避險穩定月配)	N/A	N/A	N/A	N/A	0.6553	0.9287	0.9315	0.6360	0.5587	0.5668
T3dmcl(美元後收穩定月配)	N/A	0.2551	0.9396	0.6480						

六、最近五年度各年度基金之費用率：

年度	2020	2021	2022	2023	2024
A(美元)	1.3544%	1.3586%	1.2691%	1.2503%	1.2494%
Adm(美元月配)	1.3573%	1.3605%	1.2643%	1.2491%	1.2502%
Admcl(美元穩定月配)	1.3796%	1.3515%	1.2668%	1.2504%	1.2521%
Aadmcl(澳幣避險穩定月配)	1.3504%	1.3591%	1.2650%	1.2503%	1.2511%
Azdmcl(南非幣避險穩定月配)	1.3599%	1.3581%	1.2685%	1.2498%	1.2510%
C(美元)	0.5731%	0.5693%	0.5970%	0.6055%	0.6047%
T3dmcl(美元後收穩定月配)	N/A	0.5029%*	1.4348%	2.2580%	2.2612%

註：費用率：指由基金資產負擔之費用占平均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率。

*T3dmcl級別係於2021年10月成立，故2021年之實際總費用比率係按比例計算，與完整年度相比費用較低。

七、基金前十大投資標的及占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率

	投資標的名稱	比重%
1	SRI LANKA (DEMOCRATIC SOCIALIST REPUBLIC OF) 4% 15-APR-2028	1.9%
2	SAN MIGUEL CORPORATION 5.5% 31-DEC-2079	1.8%
3	UNITED STATES TREASURY BILL 8-JUL-2025	1.7%
4	MELCO RESORTS FINANCE LTD 5.375% 4-DEC-2029	1.6%
5	CAS CAPITAL NO 1 LTD 4% 31-DEC-2079	1.5%
6	SRI LANKA (DEMOCRATIC SOCIALIST REPUBLIC OF) 3.35% 15-MAR-2033	1.5%

7	STUDIO CITY FINANCE LTD 5% 15-JAN-2029	1.4%
8	WYNN MACAU LTD 5.625% 26-AUG-2028	1.4%
9	PAKISTAN (ISLAMIC REPUBLIC OF) 7.375% 8-APR-2031	1.4%
10	MONGOLIA (GOVERNMENT OF) 6.625% 25-FEB-2030	1.4%

資料來源：瀚亞投資(新加坡)有限公司，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陸、投資人應負擔費用之項目及其計算方式

項目	計算方式或金額
經理費	最高不超過每年基金資產淨值之 1.0% (A/T3 級別)，0.5% (C 級別) (實收費率 A/T3 級別 1.0%，C 級別 0.5%)
保管費	包含於營運與服務費用中
申購手續費(或遞延銷售手續費)	A 級別最高不超過申購價格的 3%，實際費率由總代理人在該適用範圍內決定；T3 級別中扣除：持有 0-1 年=3.0%，持有 1-2 年=2.0%，持有 2-3 年=1.0%，持有 3 年以上=0%；C 級別不收取
買回費	無買回費用
轉換費	A/C 級別最高不超過待轉換股份價值的 1%，T3 級別無轉換費
短線交易買回費用	子基金並非為短線交易之投資人所設計，若有短線交易或擇時交易之情形，最高得按每股資產淨值的 2% 加計罰款，詳細規範請參閱公開說明書 2.5.2 擇時交易、頻繁及短線交易預防政策」乙節
反稀釋費用	無
營運服務費用	A/T3 級別最高不超過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之 0.30% (C 級別最高不超過 0.15%)
其他費用	管理公司因執行其義務範圍下合理之支出等費用(如稅收)及可能向投資經理人提供的投資研究相關費用，詳細規範請參閱公開說明書中譯本。T3 級別內含 1% 分銷費用

柒、受益人應負擔租稅之項目及其計算

- 一、中華民國境內稅負：
 - (一) 投資人取得境外基金之收益分配、及申請買回/轉讓受益憑證之所得屬海外所得，投資人應檢視是否應依所得基本稅額條例第 12 條規定課徵基本稅額(又稱最低稅負制)。
 - (二) 投資人申請買回/轉讓受益憑證、或於境外基金解散時，無須繳納證券交易稅。
- 二、境外稅負：各國稅法規章均持續異動，並可能具有追溯力，投資人應參見基金公開說明書(第 5 節稅捐)瞭解相關稅負。

捌、基金淨資產價值之公告時間及公告方式

- 一、公告時間：總代理人應於每營業日公告本基金之單位淨資產價值。
- 二、公告方式：於總代理人瀚亞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網站 (<http://www.eastspring.com.tw>) 或境外基金資訊觀測站 (<http://www.fundclear.com.tw>)。

玖、公開說明書中譯本之取得及境外基金相關資訊網址

- 一、總代理人、銷售機構及參與證券商募集及銷售境外基金時，應交付本投資人須知及公開說明書中譯本予投資人；但境外指數股票型基金(境外 ETF) 於證券交易市場進行交易者，不在此限。
- 二、投資人可於境外基金資訊觀測站 (<http://www.fundclear.com.tw>) 查詢有關境外基金之淨值、基金基本資料、財務報告、公開說明書、投資人須知、公告訊息、銷售機構及境外基金相關資訊。

拾、其他

- 一、投資人申購本基金前應簽署風險預告書。
- 二、本投資人須知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總代理人及負責人依法負責。
- 三、本基金採用公平價格調整及反稀釋機制，相關說明請詳第二部分：一般資訊第 34 頁至第 36 頁。本基金採反稀釋機制(擺動定價機制)調整基金淨值，該淨值適用於所有當日申購之投資者，不論投資人申購金額多寡，均會以調整後淨值計算。
- 四、總代理人瀚亞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服務專線：(02)8758-6699 或免付費專線：0800-068-080。
- 五、總代理人應備有支付基金應負擔費用以及本基金近 12 個月內由本金支付配息之相關資料，投資人可於瀚亞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網站 (<http://www.eastspring.com.tw>) 查詢。
- 六、dm 與 dmcl 級別之配息差異在於 dmcl 級別可運用之本金比重較 dm 級別高，詳情請參第二部分：一般資訊。

投資警語：

- 一、本基金的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同意生效，惟不表示本基金絕無風險。
- 二、境外基金管理機構以往之績效不保證基金之最低收益；投資人申購前應詳閱基金公開說明書。
- 三、基金配息率不代表基金報酬率，且過去配息率不代表未來配息率；基金淨值可能因市場因素而上下波動。當市場利率下降、基金投資組合中有發行機構無法償付利息或本金等情形發生，將可能影響實際配息率。此等外幣級別適合可承受高的風險或有上列外幣需求之投資人。基金的配息可能由基金的收益或本金中支付。任何涉及由本金支出的部份，可能導致原始投資金額減損。本基金進行配息前未先扣除應負擔之相關費用。
- 四、就申購手續費屬後收型之 T3 級別，手續費雖可遞延收取，惟每年仍需支付 1% 的分銷費，可能造成實際負擔費用增加。分銷費用反映於每日基金淨資產價值，為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之 1% (約每日 0.00274%)。在原始申購日屆滿三年之次一營業日，T3 級別自動免費轉換為相應的 A 級別。有關基金應負擔之費用(含分銷費用)已揭露於基金之公開說明書及投資人須知中，投資人可至境外基金資訊觀測站查詢。投資人申購手續費屬後收型之 T3 級別前，應向銷售機構確實瞭解前收與後收級別之費用差異。